

公司代码：600521

公司简称：华海药业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7 年度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9,246,679.02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新《会计准则》的规定，按 2017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174,792.68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 1,821,300,196.41 元，2016 年度利润分配金额为 187,660,872.36 元（含税），本期回购限制性股票时扣回以前年度支付的现金股利 98,672.60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2,209,809,882.99 元。

本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042,490,3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 208,498,066.40 元（含税）。

本公司 2017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042,490,3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尚余 1,012,232,804.26 元。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海药业	60052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祝永华	金敏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临海市汛桥	浙江省临海市汛桥
电话	057685991096	057685991096
电子信箱	600521@huahaipharm.com	600521@huahaipharm.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公司主要从事多剂型的制剂、生物药、创新药及特色原料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是集医药研发、制造、销售于一体的大型高新技术医药企业。公司坚持华海特色，持续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步伐，持续推进制剂全球化战略，完善和优化制剂和原料药两大产业链，深化国际国内两大销售体系，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加速生物药和新药领域的发展。公司形成了以心脑血管类、神经系统类、抗病毒类等为主导的产品系列，主要产品有甲磺酸帕罗西汀胶囊、强力霉素缓释片、缬沙坦片、氯沙坦钾片、盐酸帕罗西汀片、多奈哌齐片、罗匹尼罗片、拉莫三嗪缓释片、安非他酮缓释片等。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在各自细分行业均处于领先地位。

（二）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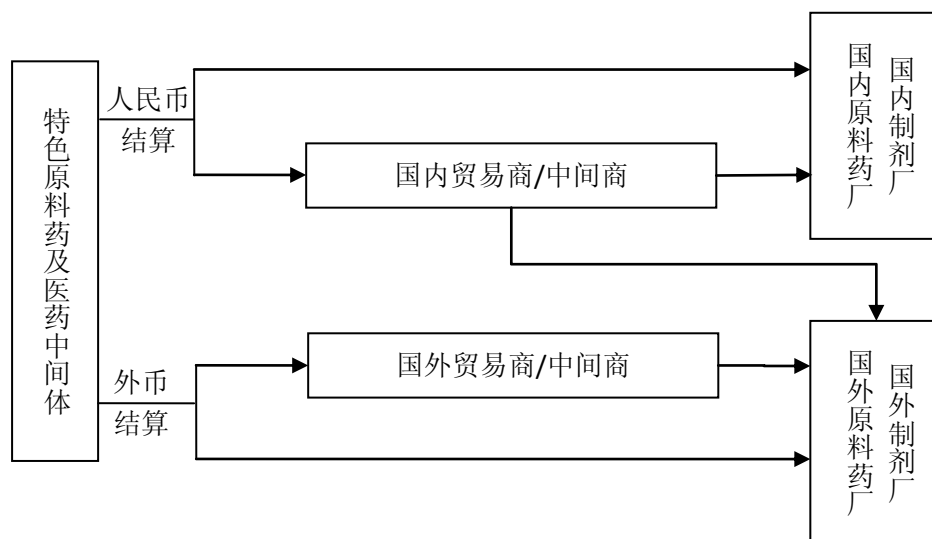
1、采购模式：公司采购部负责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的采购工作。采购部有三大主要职能，分别为：供应商的维护与发展、招标管理工作、采购管理工作。大宗或大额物资全部实行公开招标模式采购，以质量、价格、技术、服务四个维度进行考核，同时大力引进新供应商，实行供应商绩效考核管理，强化供应商优胜劣汰机制。对于公司一些大宗物资，进行供应链及产业链的深入调查及研究，定时进行市场信息汇总分析，实行专业化集中招标管理，降低采购成本。同时，通过物料需求计划管理，采购订单管理、采购付款管理，合理控制采购库存，降低资金占用，实现高效、优质、低成本采购。

2、生产模式：（1）自主品牌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运营部门根据销售部门的产品年度销售预测准备物料（包括原料、辅料、包装材料等），以销售部门具体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下达生产指令，各车间根据生产计划安排生产。在整个生产环节中，生产运营部门负责订单跟踪、资源协调并保障生产进度；生产车间按照 cGMP 规范组织生产；化验室负责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和成品的质量控制；质量管理部负责物料和成品放行并对生产全过程监控，确保所有生产环节符合规范要求，各部门各司其职，相互配合，确保订单按客户要求交付。（2）定制化生产模式定制化生产的主要形式有：委托加工、合同定制化生产、合作研发。

3、销售模式：

1）特色原料药的销售模式

公司原料药的销售市场按照药政法规严格程度大体可以分为药政市场（规范市场）和半药政/非药政市场（非规范市场）。规范市场主要包括美国、欧盟、澳大利亚、日本、韩国等。随着全球一体化趋势的加强，非规范市场国家也在提高药品的准入门槛，规范和非规范市场的差距逐渐缩小。公司特色原料药的销售渠道如下图所示：



公司原料药出口销售主要采取以下三种模式：

A、出口国代理制

公司根据不同国家对进口医药产品渠道管理的要求，在国外通过公司注册和设立分公司进行代理销售或寻找代理商进行销售。

B、自营出口

公司自 2000 年开始获得自营进出口权，自营进出口的比重逐年增加。为减少中间环节的费用，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采取了不同客户区别对待的方式，加大了自营出口的销售比例，目前自营出口已成为公司最重要的出口方式之一。

C、贸易公司/中间商出口

公司有少部分原料药出口业务是借助于国内的贸易公司和中间商进行的，公司与许多专业的贸易公司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但鉴于医药产品的特殊性，公司也会与终端客户保持密切的联系。

2) 制剂销售模式

A、制剂国内销售模式

目前，国内制剂销售网络覆盖全国 31 个省及直辖市，主要销售模式如下：

①推广外包模式——加大精细化市场覆盖与管控

公司通过与区域成熟的市场专业推广团队合作，由合作伙伴负责终端市场开发与维护，公司商务团队统一管理和控制负责区域市场的渠道和终端医院的配送，公司与合作伙伴共同运作区域市场专业化学术推广，提升处方市场企业及学术品牌，拉动终端市场需求。

②直营销售模式——全国性布局直营团队，以激励导向推动直营团队的主观能动性

公司在部分市场根据产品特性以及市场现状，采取直营办事处销售模式做终端学术推广，公

司与区域市场主流商业渠道合作完成终端医院配送，公司销售团队负责对终端医院进行开发与覆盖，公司商务团队负责区域市场的渠道管理和多层级医疗机构的覆盖，公司市场部团队负责全国学术平台搭建及终端专业化学术推广，多部门合作打造产品及公司品牌，继而完成业绩目标。

B、制剂国外销售模式

①定制化生产模式下的外销模式。公司依据境外委托方的技术要求生产相关产品后，向委托方交货并结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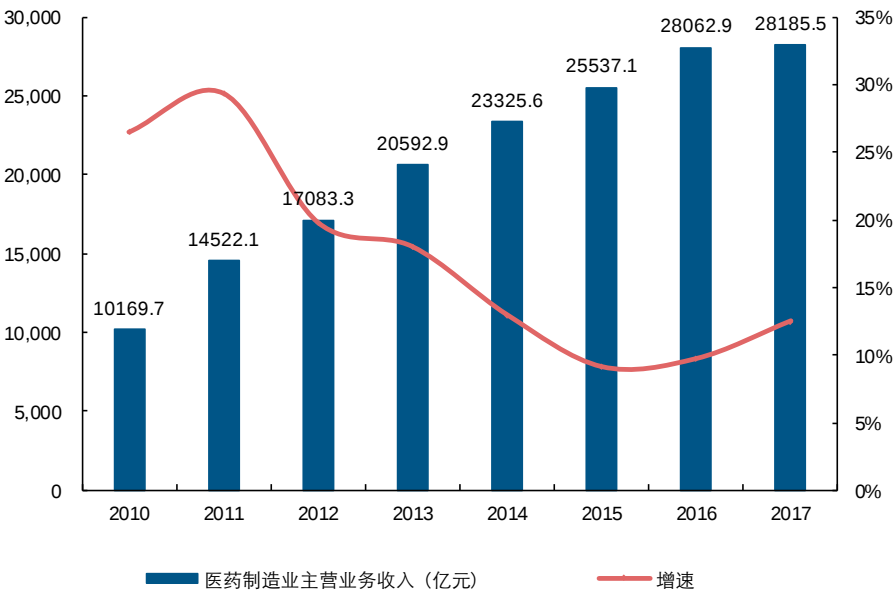
②自主注册制剂产品的外销模式。公司在境外自主注册制剂产品，并由公司向境外的市场合作方（医药贸易商）发货并结算，市场合作方利用自身分销渠道销至最终客户。

（三）行业情况说明

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中国制造 2025 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从全球看，发达经济体医药市场增速回升，新兴医药市场需求旺盛，生物技术药物和化学仿制药在用药结构中比重提高。从国内看，国民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居民可支配收入增加和消费结构升级，健康中国建设稳步推进，医保体系进一步健全，人口老龄化和全面两孩政策实施，都将推动医药市场的稳健增长。

国家《“十三五”国家药品安全规划》明确提出“维护公众健康，保障公众需求；深化审评审批改革，提升监管水平；鼓励研发创新，提高产品质量；加强全程监管，确保用药安全有效。”2010～2017 年医药工业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复合增长率达 15.68%。2013 年医药工业主营业务收入首次突破两万亿元大关，2017 年达 28,185.5 亿元。2015 年以来，医药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速有所回升，从 2015 的 9.1%升至 2017 年的 12.5%。

图 2010-2017 医药工业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四）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首家通过美国 FDA 制剂认证的企业，48 个制剂产品自主拥有美国 ANDA 文号，同时也是目前国内通过美国 FDA、欧洲 COS（欧洲药典适应性认证）、澳大利亚 TGA（澳大利亚药品管理局）等国际主流市场官方认证最多的制药企业之一，公司在制剂国际化领域走在国内行业的前列。同时，报告期内，公司 7 个制剂产品（9 个品规）通过国内药物一致性评价，是国内截止报告期末通过一致性评价最多的企业。公司还是国内特色原料药的龙头企业，特别是心血管药物领域，公司拥有核心技术，目前在国际生产品种最多，技术水平领先，是全球最大的普利类、沙坦类药物供应商。

公司是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企业，设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工作站”，是中国首家荣获“国家环境友好企业”称号的医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中国民营 500 强”、“2016 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企业”等众多荣誉；同时，公司成功列入工信部第二批绿色制造名单，获评“绿色工厂”称号。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8,266,827,313.24	6,726,384,025.20	22.90	5,515,495,745.90
营业收入	5,002,002,717.48	4,092,852,961.44	22.21	3,500,362,09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9,246,679.02	500,831,356.10	27.64	442,472,43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4,429,331.64	454,459,259.71	33.00	413,258,90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82,224,452.72	4,383,522,934.32	11.38	3,591,106,76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240,885.72	433,099,734.61	26.12	195,314,063.06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62	0.49	26.53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62	0.49	26.53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1	12.71	增加1.10个百分点	13.0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29,537,585.37	1,220,898,537.86	1,159,580,705.69	1,491,985,88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069,587.43	155,361,114.87	189,859,169.59	153,956,80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3,539,025.83	140,592,786.50	154,803,205.02	195,494,31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037,785.19	71,157,905.86	180,344,119.12	426,776,645.93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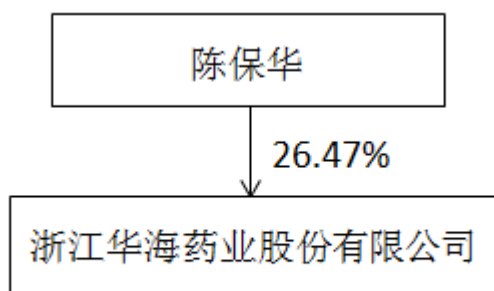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3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69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陈保华	0	275,918,890	26.47	0	质押	87,700,000	境内自然 人
周明华	0	201,856,806	19.36	0	无		境内自然 人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7,530,799	15,584,038	1.49	0	无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5,305,290	1.47	0	无		其他
翁震宇	0	14,178,537	1.36	0	无		境内自然 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296,151	13,084,904	1.26	0	无		其他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	0	11,970,619	1.15	11,970,619	无		其他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 －创新动力	3,215,637	11,105,572	1.07	0	无		其他
海通资管－民生－海通海汇系列－ 星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20,931	10,896,669	1.05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559,717	9,660,210	0.93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中，陈保华先生与翁震宇先生存在着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前十大股东中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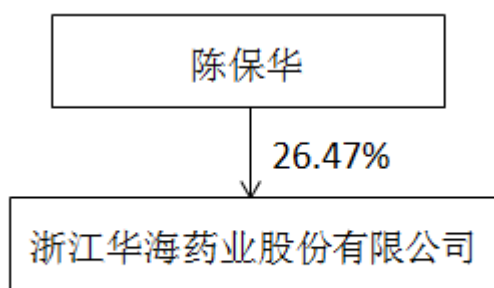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02 亿元，同比增长 22.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9 亿元，同比增长 27.64%。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100,658.74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100,658.74 元。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和华海（美国）国际有限公司等 31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